

福州市党派志

主 编 石建国
副主编 黄开良

福州市党派志编纂委员会编
方 志 出 版 社

责任编辑 吕秋心 肖 丰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福州市党派志/福建省福州市党派志编纂委员会编. -
北京: 方志出版社, 1999.2
ISBN 7-80122-420-5

I. 福… II. 福… III. 民主党派-概况-福州 IV. D6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03677 号

福州市党派志

福州市党派志编纂委员会编

*

方志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丰台区西罗园邮电局 7713 信箱 邮编:100077)

新华书店经销 福州市鼓楼印刷精装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13.25 印张 8 插页 322 千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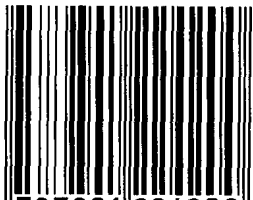
1999 年 2 月第 1 版 1999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1-2000

ISBN 7-80122-420-5/D·19

定价:68 元

ISBN 7-80122-420-5



9 787801 224200 >

《福州市党派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林文斌(中共福州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

常务副主任:石建国

副主任:刘嘉静 陈光明

顾问:黄启权

委员:(按姓氏笔划为序)

邓麟喜 江鸿震 陈子清 陈美光 林守存 周运隆

紫人文 黄松寿 颜启兴

《福州市党派志》编辑部

编辑部主任:石建国

副主任:黄开良

编辑:程荣春 林煌 王郑显 严祥钦 林敏 黄庆扬

主要撰稿人员:(按姓氏笔划为序)

方琪	孔庆和	卞妙春	王郑显	方哨红	石建国
叶树光	庄严	汪少平	严传全	张传兴	何宣
杨年春	杨剑明	李松铨	吴柏棠	陈子华	陈庭煊
陈振涛	陈锦祺	陈增钰	林煌	林守存	林希春
周志艺	周承彬	林修祥	唐宝荣	倪周斌	黄开良
程荣春	颜启兴				

前 言

《福州市党派志》经全体参编单位和编撰人员共同努力，现在成书出版了。

福州市党派组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有中国共产党、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国民主同盟、中国农工民主党以及中国国民党、中国青年党、中国民主社会党等在福州的地方组织；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则有中国共产党、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国民主同盟、中国农工民主党、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国致公党、台湾民主自治同盟、九三学社、中国民主促进会等在福州的地方组织。工商业联合会自1949年起，作为第一届中国政治协商会议的参加单位，始终与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等8个民主党派一起，在国家政治生活中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职能。

本志书主要记录福州市8个民主党派和工商联的组织沿革、组织建设、重要会议和重要活动，记录他们为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服务的业绩与经验。这对进一步推进福州市各民主党派、工商联的组织建设和思想建设，对进一步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具有重要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同时，为了反映历史真实面貌，本志书对在福州有一定影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停止活动的中国国民党及中国青年党、中国民主社会党福州地方组织概况也作了存录。《中共福州地方组织志》因内容较多，篇幅较长，另行编辑成册。

福州市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是爱国统一战线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为社会主义服务的重要政治力量。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民革、民盟、农工党等民主党派福州地方组织与中共福州地方组织密切配合，共同战斗。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各民主党派、工商联福州地方组织与中共福州市委一道，经受考验，共同前进。在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各民主党派是各自所联系的一部分社会主义劳动者和一部分

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的政治联盟，是接受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同中共通力合作、共同致力于社会主义事业的亲密友党，是参政党。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是我国一项基本政治制度。1993年，全国人大八届一次会议把“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将长期存在和发展”载入《宪法》，这一举措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随着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发展，这项基本政治制度必将更加巩固和完善；民主党派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和参政议政也会更加生动活泼、富有成效。工商联是具有统战性、经济性与民间性的人民团体，既是爱国统一战线组织，又是民间商会，作为中国共产党联系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桥梁和纽带，作为政府管理、引导非公有制经济的助手，工商联在整个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肩负着重要的历史使命。

《福州市党派志》的出版发行，将使广大读者进一步认识到，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与政治协商制度，发展爱国统一战线，既是中国革命胜利的“三大法宝”之一，又是夺取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胜利的重要条件，更是新时期扩大对外开放，深化政治、经济体制改革，建设民主法治国家的迫切需要。同时也将对进一步贯彻“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对进一步推进福州市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起到重要的借鉴、推动与指导作用。

我们相信，福州市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一定能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为指导，高举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旗帜，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紧紧围绕党和国家的大局，团结全体成员和所联系的群众，为福州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为推进祖国和平统一大业，作出新的贡献。

编 者

1998年8月

凡 例

一、本志系统、全面地记述福州市8个民主党派和工商联的组建、发展及其重要活动,记录他们为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服务的经验和业绩。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福州地区曾经存在并有过一定影响的3个党派也作了存录。

二、本志由前言、凡例、概述、各党派(不包括中国共产党,下同)及工商联志、大事记、人物传、后记、图照等部分组成。

概述:简要综述各重要历史时期福州市各党派、工商联执行的主要方针与重大活动,为提挈全书的纲要。

各党派、工商联志:分别记述福州市各党派、工商联组织沿革、组织建设、重要会议和重要活动,分别设章立节、横排竖写,依时序叙述。8个民主党派和工商联的排序,按照业已形成的习惯而定。

大事记:以编年体与记事本末体相结合,依时序记述福州市各民主党派和工商联在政治、经济、科技、文化诸方面的大事、要事,反映民主党派和工商联发展与活动的主要轨迹。

人物传:遵循“生不立传”原则,入传人物主要是曾担任各民主党派、工商联福州市一级机构副主任委员以上职务,对个别曾经在各个时期做出突出贡献、有影响的人物亦适当收录,简述其生平及重要活动。其排列方式按姓氏笔划为序。

附录:辑录有关重要文献以资参考。

三、本志记述时限:上限为民国12年(1923年),下限至1994年底。

四、本志的历史纪年采用公元纪年。1949年10月1日以前历史纪年,先书民国纪年,再括注公元纪年,括号内省略“公元”两字。1949年10月1日起的年代用公元纪年。

五、本志对各历史时期政权机构、官职、党派、地名等,均使用当时名称或通用简称。对人名,除引文外,不加称呼,不作褒贬。

六、本志对涉及的各种机构、会议等名称,在首次使用全称后,如名称过长又多次出现的,则在第一次出现时括注简称,后即使用简称。

七、本志所引用的档案、报刊等一般资料,不注明出处。

目 录

前 言

凡 例

概 述 (1)

第一章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福州市委员会 (4)

第一节 组织沿革 (4)

第二节 组织建设 (5)

一、发展党员 (5)

二、领导班子建设 (6)

三、机关建设 (7)

四、基层组织建设 (7)

第三节 重要会议 (8)

第四节 重要活动 (10)

一、民主革命活动 (10)

二、参与历次政治运动 (12)

三、参政议政 (14)

四、致力祖国统一 (19)

五、致力社会主义建设 (20)

六、社联和妇女工作 (22)

第二章 中国民主同盟福州市委员会 (23)

第一节 组织沿革 (23)

第二节 组织建设 (24)

一、组织发展 (24)

二、组织机构 (25)

三、领导班子建设 (26)

四、基层组织建设 (29)

第三节 重要会议 (30)

第四节 重要活动 (32)

一、参与革命斗争 (32)

二、迎接福州解放 (34)

三、参与历次政治运动 (34)

四、调查研究、参政议政 (35)

五、面向社会服务 (38)

第三章 中国农工民主党福州市委员会 (40)

第一节 组织沿革	(40)
第二节 组织建设	(42)
一、发展党员	(42)
二、领导班子建设	(43)
三、基层组织建设	(44)
四、思想建设	(45)
第三节 重要会议	(47)
第四节 重要活动	(50)
一、投身民主革命	(50)
二、参与历次政治运动	(52)
三、参政议政	(54)
四、咨询服务	(60)
五、“三胞”联谊	(61)
第四章 中国民主建国会福州市委员会	(63)
第一节 组织沿革	(63)
一、民建福州市筹备处	(64)
二、民建福州市筹备委员会	(64)
三、民建福州分会委员会与福州市委员会	(65)
第二节 组织建设	(66)
一、发展会员	(67)
二、基层组织建设	(67)
三、领导班子建设	(68)
四、思想建设	(69)
第三节 重要会议	(70)
第四节 重要活动	(72)
一、参加恢复国民经济活动	(72)
二、参加土地改革运动	(72)
三、参加抗美援朝运动	(73)
四、参加镇压反革命运动	(73)
五、参加“三反”、“五反”运动	(74)
六、参加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运动	(74)
七、参加整风、“反右派”斗争和“大跃进”等运动	(76)
八、协助落实政策、服务“四化”建设	(76)
九、参政议政	(78)
十、对外、对台联谊	(81)
第五章 中国致公党福州市委员会	(82)
第一节 组织沿革	(83)
第二节 组织建设	(84)

一、发展党员	(84)
二、思想建设	(85)
三、领导班子与机关建设	(86)
四、基层组织建设	(86)
第三节 重要会议	(87)
第四节 主要活动	(88)
一、参与历次政治运动	(88)
二、帮助落实政策	(89)
三、参政议政、民主监督	(89)
四、服务国家建设	(95)
五、开展海外联谊活动	(97)
第六章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福州市委员会	(98)
第一节 组织沿革	(98)
第二节 自身建设	(99)
一、思想建设	(99)
二、组织建设	(99)
第三节 重要会议	(101)
第四节 重要活动	(101)
一、参政议政、民主监督	(101)
二、落实台胞政策	(103)
三、服务祖国统一大业	(104)
四、服务两个文明建设	(105)
第七章 九三学社福州市委员会	(106)
第一节 组织沿革	(106)
第二节 自身建设	(106)
一、组织建设	(106)
二、思想建设	(107)
第三节 重要会议	(108)
第四节 重大活动	(109)
一、筹建九三学社福州市委员会	(109)
二、参政议政、民主监督	(110)
三、服务国家建设	(113)
第八章 中国民主促进会福州市委员会	(115)
第一节 组织沿革	(115)
第二节 组织建设	(116)
一、领导班子建设	(116)
二、基层组织建设	(117)
第三节 重要会议	(119)

第四节 主要活动·····	(119)
一、参政议政、民主监督·····	(119)
二、服务“四化”建设·····	(122)
第九章 福州市工商业联合会·····	(125)
第一节 组织沿革·····	(125)
一、福州旧商会演变·····	(125)
二、工商联组织的发展·····	(128)
第二节 组织建设·····	(129)
一、县区工商联·····	(129)
二、摊贩联合会·····	(130)
三、同业公会·····	(131)
四、会 员·····	(131)
第三节 重要会议·····	(133)
第四节 重要活动·····	(136)
一、为恢复国民经济作贡献·····	(136)
二、推动社会主义改造·····	(137)
三、帮助工商业者改造思想·····	(138)
四、支援国家经济建设·····	(139)
五、经受“文化大革命”冲击·····	(139)
六、投身改革开放事业·····	(140)
七、加强非公有制经济工作·····	(142)
八、开展对台对外合作和联谊·····	(143)
九、参政议政·····	(144)
第十章 中国国民党福州市党部·····	(147)
第一节 组织沿革·····	(147)
第二节 组织发展·····	(148)
一、领导机构·····	(148)
二、基层组织·····	(149)
三、调查统计室·····	(150)
第三节 重要会议·····	(150)
第四节 重要活动·····	(151)
一、建立国民党组织·····	(151)
二、迎接北伐军入榕·····	(151)
三、实现第一次国共合作·····	(152)
四、发动“四三”反革命事变·····	(153)
五、消极抗日与积极反共·····	(153)
六、利用特务组织维持反动统治·····	(154)
第十一章 中国青年党福州市党部·····	(156)

第一节 历史沿革	(157)
第二节 组织概况	(157)
一、组织机构	(157)
二、活动基地	(158)
第三节 重要会议	(158)
第四节 主要活动	(158)
第十二章 中国民主社会党福州支部	(160)
第一节 历史沿革	(160)
第二节 组织机构	(160)
第三节 重要会议	(161)
第四节 重要活动	(161)
大事记	(163)
清 代	(163)
中华民国	(163)
中华人民共和国	(166)
人物传	(184)
王灼祖	(184)
王兆培	(184)
尤文况	(184)
尤德畴	(185)
包望敏	(185)
李含阳	(185)
刘本林	(186)
庄炳团	(186)
许显时	(186)
朱 桢	(187)
严叔夏	(187)
汪盈科	(187)
陈与泌	(188)
陈东生	(188)
陈桐雨	(188)
陈敬森	(189)
陈德铭	(189)
林永祥	(189)
林同骧	(189)
周问苍	(190)
胡兆炘	(190)
柳挺荣	(191)

贾国藩·····	(191)
黄泽盛·····	(191)
黄骏霖·····	(191)
龚震东·····	(192)
程法侃·····	(192)
薛奎松·····	(192)
附 录·····	(194)
编后记·····	(199)

概 述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福州市委员会（简称民革福州市委会）、中国民主同盟福州市委员会（简称民盟福州市委会）、中国农工民主党福州市委员会（简称农工党福州市委会）、中国民主建国会福州市委员会（简称民建福州市委会）、中国致公党福州市委员会（简称致公党福州市委会）、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福州市委员会（简称台盟福州市委会）、九三学社福州市委员会、中国民主促进会福州市委员会（简称民进福州市委会）及福州市工商业联合会（简称福州市工商联），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爱国统一战线的地方组成部分，是参政党的基层组织，是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委员会（简称中共福州市委）领导下的多党合作的中坚力量，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福州市委员会（简称福州市政协）的组成单位。福州市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在社会主义革命与建设时期，始终同中国共产党肝胆相照，荣辱与共，保持高度一致。

中国国民党福州支部（市党部）自民国 12 年（1923 年）成立至民国 38 年 8 月福州解放时解体，是中国国民党在福州的基层组织。经历了从进步、与中共合作，转向反共反人民、终至毁灭的道路。中国民主社会党（简称民社党）福州市支部、中国青年党福州市党部成立于民国 37 年，是作为中国国民党附庸的反动党派组织。

一、民主革命时期

中国国民党福州支部于民国 12 年（1923 年）成立之初，未能形成有组织的力量。民国 14 年，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简称共青团）福州支部帮助下，开展国民革命、反帝反封建和孙中山“联俄、联共、扶助农工”三大政策宣传。翌年下半年，与中共福州地委配合，为确保国民革命军北伐军顺利进驻福州作了准备。同年 12 月，改组为福州市党部。一批以个人身份加入国民党的中共党员，参加市党部工作。民国 16 年 4 月 3 日，国民党福州市党部的右派势力配合国民党军、警、特发动“四三”事变，捕杀共产党人和进步人士，镇压工农革命运动。福州市党部内的共产党员均被捕，国民党福州市党部不复存在。

民国 32 年（1943 年）上半年，国民党福州市党部再度成立。次年 10 月，福州市第二次被日军侵占前，市党部迁至闽清县，组织敌后工作团，开展沦陷区工作。至民国 34 年 5 月，福州第二次光复，市党部迁回福州。抗战胜利后的一段时期，市党部开展各项党务、培训、救济福利工作及妇女运动，实施对人民团体的管理。民国 35 年起，国民党福州市党部加强所谓“新闻管制”，通过党政军特种会议开展“肃奸”，办理“奸伪”情报案件，并对福州市邻县开展“匪情”调查，积极推行蒋介石和国民党反动派反共反人民的政策，镇压爱国民主运动。福州解放前夕，参与“应变”会议，企图破坏工厂、掠夺财产、劫持档案等。民国 36 年 10 月，国民党福州市党部与福州市三民主义青年团合并成立福州市党团统一委员会，直至民国 38 年 8 月福州解放时溃散。

民社党福州市支部和青年党福州市党部均成立于民国 37 年（1948 年），民社党福州市支部于民国 38 年 7 月解体，青年党福州市支部于福州解放后被取缔。这期间，两党主要参加“戡乱”，追随国民党反共反人民，积极参加竞选“国大代表”、“立法委员”和“监察委员”活动，是国民党统治的附庸。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 1956 年底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这一时期，先后成立了民革福州市委会、民盟福州市委会、福州市工商业联合会、农工党福州市委会及民建福州市委会。福州市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地方组织拥护《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简称《共同纲领》），拥护中共的各项方针政策，在中共福州市委领导下，结合各自特点，发挥自身优势，积极参与人民政权建设，协助政府发展生产，恢复国民经济。先后参加了镇压反革命、土地改革、抗美援朝、“三反”（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五反”（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资财、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运动以及国家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运动，投身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并在实践中自我改造、自我教育。同时分别加强自身组织建设，纯洁队伍。福州市工商联在“五反”运动和对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中，积极配合人民政府，动员工商业者积极投身运动，为福州市顺利完成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作出了积极贡献。市各民主党派成员有的作为各级人民代表、政协委员，直接参与政治协商、参政议政、民主监督，使新生的人民政权得到巩固，社会主义改造等各项运动顺利完成，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得到发展。

三、社会主义建设曲折发展与“文化大革命”时期

在 1957 年整风运动中，福州市各民主党派和工商联成员受中共福州各级地方组织邀请纷纷发表意见，帮助整风。由于中共指导思想上的“左”的错误，整风运动发展成为“反右派”斗争并严重扩大化。福州市各民主党派和工商联一部分成员尤其是负责人被错划为“右派分子”，造成不幸后果。1958 年，中共福州各级地方组织又在市各民主党派和工商联中开展“向党交心”，搞思想改造“大跃进”规划，开展“插红旗、拔白旗”运动，对部分民主党派和工商联人士进行错误批判。中共八届二中全会提出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福州市各民主党派和工商联成员真心诚意地积极投入“大跃进”、“大炼钢铁”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去。1959～1961 年，国民经济处于暂时困难，中共福州各级地方组织对在“反右派”斗争和“插红旗、拔白旗”运动中受到错误批判的包括民主党派和工商联在内的部分人员进行甄别平反。市各民主党派也采取“神仙会”方式，和风细雨地开展自我教育活动，与中共同心同德，为保持社会稳定和克服国民经济暂时困难作出积极贡献。

1962 年 10 月以后，中共片面强调“以阶级斗争为纲”，直至“文化大革命”爆发。在“文化大革命”初始阶段，各民主党派和工商联福州地方组织全部陷于瘫痪，被迫停止活动。一批民主党派和工商联人士被扣上“牛鬼蛇神”、“反动学术权威”等帽子，遭到残酷批斗、隔离审查、非法拘禁，有的被下放或被遣送，由群众监督改造，有的甚至被迫害含冤致死。但是，即使处于这种逆境之中，广大民主党派、工商联成员始终没有动摇热爱祖国、拥护共

产党和社会主义的信念，经受住严峻考验。

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6年10月，中共中央粉碎了江青反革命集团。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进行指导思想上的拨乱反正，开创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致公党福州市委会、台盟福州市委会、民进福州市委会和九三学社福州市委会于1982~1987年间相继成立。“文化大革命”前及“文化大革命”中的冤假错案陆续得到平反，落实了各项政策。中共福州市委贯彻“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不断完善中共领导下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

在新的历史时期，福州市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坚定不移跟共产党走，尽心竭力为四化、为改革开放服务，紧紧围绕经济建设中心，积极开展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各民主党派、工商联针对社会热点难点问题，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在各级人大、政协会议召开期间提交大量提案、议案和意见，建言献策；认真参加中共福州市委、市政府领导与各民主党派市地方组织负责人举行的季谈会，民主党派负责人列席政府成员会议和情况通报会等，参与重大问题协商，一批民主党派人士担任政权机构领导人直接参政议政。同时，通过受聘担任行政执法部门特邀监督员、监察员等各种渠道，向中共福州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反映社情民意，提出意见；对党政干部渎职行为，危害人民利益的腐败现象和不正之风予以揭露，大胆反映，从而加强民主监督。福州市民主党派、工商联还发挥各自优势，贯彻“一国两制，和平统一”方针，致力于祖国统一大业。努力开展“三胞”（台湾同胞、港澳同胞、海外侨胞）联谊活动，协助引进外资和技术项目，开展经济咨询、培训，创办企业，协助安置待业青年，致力社会办学，发展科学教育与文化艺术事业，开展对外交流活动，为福州市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推进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共同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从1950~1994年底，福州市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均有成员担任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市人委）副市长、市政协副主席以及市政府局（处）、副局（处）一级领导，一批民主党派、工商联成员担任全国和省级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同时涌现出大批优秀分子。

第一章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 福州市委员会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由原国民党民主派和其他爱国民主人士组成，具有政治联盟特点，致力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祖国统一事业的民主党派。

民革福州市委会是民革在福州市的地方组织。早在民国35年（1946年），民革的前身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简称民联）在福州的成员就积极投身民主革命活动，在中共福州地下组织领导下，为迎接福州解放做了大量工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民革福州市地方组织坚决拥护全国政协通过的《共同纲领》，在中共福州市委领导下，积极投入社会主义建设，并不断完善自身建设。1953年9月27日，民革福州市支部召开第一次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民革福州市第一届委员会。至1994年，民革福州市委会历经八届。40多年来，民革福州市委会坚持走社会主义道路，接受中国共产党领导，尤其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民革福州市委会坚持中共“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改革开放、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基本路线，认真贯彻“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方针，积极参政议政，踊跃开展各项活动，为福州市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为促进祖国统一，发挥应有作用。

第一节 组织沿革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前身是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民国34年（1945年）10月在重庆成立。福建爱国民主人士何公敢、丁超五和刘通参加民联。何公敢是民联10人筹备小组成员，民联成立时当选为中央第一届执行委员会委员，丁超五和刘通都是福建国民党的上层人物。民国35年，丁超五出任福建省参议会议长。翌年初，安排中共党员刘朝缙任参议会秘书。在刘朝缙协助下，丁超五开始在福建筹建民联组织和发展党员。是年，在南京任国民政府立法院财经委员会委员长的刘通，根据民联中央指示，利用竞选立法委员的机会，多次到福建开展联络活动，并发展了一批民联成员。民国37年1月，民革在香港成立后，民革中央领导人李济深委派在香港参加民革成立大会筹备工作的刘朝缙回闽，携带其亲笔信分别转交丁超五和刘通，委托他们筹备成立福建民革组织。次年春，刘通专程赴上海向民联中央汇报工作，并要求中共中央派人来闽帮助工作。中共中央社会部派谢筱迺（化名吴寿康）等人赴闽协助工作。在中共党员支持和帮助下，在福州土山刘通家召开民联成员会议，成立以刘通、管长壙、林浩藩、陈齐瑄、林大绥等5人组成的领导工作班子。

福州解放前夕，福建民联已有成员100多人，并联系一批外围爱国青年。主要成员有丁超五、刘通、丁日初、林大绥、陈齐瑄、林浩藩、管长壙、陈东生、李黎洲、刘侠任、欧阳烈、郭则杰等。

1949年11月，民革中央决定，由丁超五、刘通、丁日初、林大绥、陈齐瑄、林浩藩、管长壙、陈东生、李黎洲、刘侠任、欧阳烈（后退出）等11人组成民革福建省分部筹备委